

湖北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关于 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重修考试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学院教学工作安排，现将 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重修考试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补考时间

第 12 周周六至第 13 周周四（5 月 14 日-5 月 19 日）。

二、补考范围

1. 本学期申请重修的所有学生所有课程（含往届结业生），跟班重修学生随所跟班级参加期末考核。

2. 公选课、《军事理论》《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》等网络平台课程按照平台设定的教学时间参与学习、考试。

三、考试安排

1. 本次重修考试原则上以线上方式进行，线上考试应准备 2 套以上试题、开放 2 个以上考试时段，学生根据实际自主选择其中 1 个时段参加考试。考试题型应多样，理论课、理实一体化课程应设置不少于 40%分值的主观题，实践类课程应提交相关作品。

2. 专业课由所在学院组织考核，公共课（相关专业基础课）由对应课程归属教学单位牵头组织考核。

四、考试要求

1. 各教学单位、各课程团队应在符合防疫要求的前提下开展重修考试系列工作。

2. 各教学单位应制定详实、科学的重修考试方案,合理安排考试时间,避免与学生实习、课程教学时间冲突,考试安排中应明确考核形式、考核平台、考核时间等,于5月13日前将重修考试实施方案报教务处备案,将考试安排通知到学生。

4. 各教学单位要加强考风考纪教育、考试平台管理、考试巡查监控、考试痕迹留存,营造良好考试氛围、推进课程考核改革。

5. 各教学单位应于5月25日前完成成绩登陆、审核工作。

